

不动产权证书遗失公告

编号：〔2020〕004

陈德胜 持有坐落位于 镇康县南伞镇公主路金源小区桂苑2幢502室，证书号为 云（2019）镇康县不动产权第0000502号 的不动产权证书一本，由于当事人保管不善导致该证遗失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，现公示遗失作废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（2020年8月10日-2020年8月28日）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，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补发证书。

异议材料送达地址：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（工业园区镇康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）

联系方式：0883-6632232

序号	权利人	权利类型	权利性质	证书号	不动产单元号	面积(m ²)	备注
1	陈德胜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房屋（构筑物）所有权	经济适用住房	云（2019）镇康县不动产权第0000502号	530924005017GB00288 F00020006	19.22/ 92.89	遗失

镇康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0年8月10日

